



笃行谋发展 奋楫开新篇

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长会议

本报通讯员●杨晔

近日,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长会议,系统总结过去一年检察工作成效,科学谋划2026年重点任务,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呼伦贝尔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锚定“三年一大变” 发展步伐更坚实

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秦虎在会上通报,2025年,呼伦贝尔市检察机关锚定内蒙古检察工作实现“三年一大变”的目标,稳步推进56项重点工作任务,各项检察工作质效稳步提升——党建引领作用更加凸显,《以“123融合”激活党建“红色引擎”助推业务提质增效》经验做法获评全区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优秀事例;服务大局成效更加显著,依托卫星遥感、数字检察等科技手段,高效办理了一批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办案质效水平明显提升,34个案件被评为全国、全区典型案例;队伍建设呈现新气象,多个集体、多名个人先后荣获国家级荣誉53个、自治区级荣誉148个,其中7名检察人员被评为全国、全区检察业务标兵能手。

2026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自治区党委政法委“1147”工作思路和呼伦贝尔市委各项工作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实现全区、全市“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检察力量。



抓实关键举措 全力服务“十五五”

新的一年,呼伦贝尔市检察机关将紧紧围绕全力服务“十五五”新征程,坚决落实各项决策部署,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以法治之力维护民族团结进步;锚定“五大战略定位”,依法履职,彰显检察担当;聚焦七项重点工作,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

量发展;强化党建引领,努力以作风提升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提升法律监督效能,全力维护公平正义。全市检察机关将持续强化诉讼监督力度,聚焦刑事、民事、行政领域,着力破解突出问题、消除监督空白;强化执行活动全程监督,坚决纠正不作为问题,协同解决“执行难”;深耕公益诉讼检察,紧扣可诉性要求,办

理更多有示范引领意义的案件,提升检察侦查质效,坚持依法审慎、精准高效履职;持续推进数字赋能,建立“市级统筹+基层赋能”工作格局,持续打造智慧检务创新案例。

做实“五个体系”,完善司法公正评价机制。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助力完善法律制度体系;全面落实“每案必检”,推动完善评价标准体系;强化关键节点管控,健全完善操作规范体系;一体抓实“三个管理”,积极构建科学管理体系;狠抓司法责任制,持续规范责任落实体系。

强化队伍建设,夯实检察事业发展根基。提升素能培养,配合基层换届建强班子,推进“235”年轻优秀干部培养计划,深化检校合作,提升培训质效;优化基层建设,落实“大”“中”“小”院分类管理,发挥检察一体化优势,破解人才短缺等困局;强化权力监督,聚焦重点环节主动接受监督,确保检察队伍公正、高效、廉洁运行。

会议期间,呼伦贝尔市检察院班子成员、各基层检察院检察长和市检察院各内设机构负责人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更好服务保障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自治区政法委“1147”工作思路及呼伦贝尔市“十五五”规划纲要等中心工作进行了交流研讨。

潮平岸阔催人进,风正扬帆正当时。2026年,呼伦贝尔市检察机关将继续秉持求真务实之风、力践担当实干之行,忠诚履职、勇毅前行,为推动呼伦贝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松山特警:守护万家灯火平安年

本报记者●宋宏颖 通讯员●蒋广娜



精心养护 ▲

重点排查 ▶



春节期间,赤峰市公安局松山分局反恐和特巡警大队以强有力的举措守护平安,用自己的“敬业福”守护群众的“平安福”,让“年味”更添“安全味”。

清晨6点,松山特警大队的装备库内灯火通明,副大队长王志敏正带着几名队员对各类防暴装备进行细致的保养维护。“这些装备是我们的‘第二生命’,容不得半点马虎。”王志敏一边擦拭着手中的防暴盾牌,一边说道,春节期间人流密集,必须确保每一件装备都能在关键时刻拿出来、用得上。

“请大家保管好随身物品,带小孩的家长请看好自己的孩子。”在赤峰高铁站最繁忙的时段,特警队员王文通的声音在挤满旅客的候车大厅内外反复响起。他和队友们坚守在人群中,密切观察着周围情况。为应对春运高峰,松山特警大队启动了高等级巡逻防控机制,采取“定点执勤+动态巡逻”相结合的模式,对高铁站、

核心商圈、大型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全覆盖、无死角巡逻,让群众时刻感受到安全就在身边。

如果说流动的巡逻队伍是城市的“动态脉搏”,那么静态的隐患排查就是筑牢安全的“隐形堤坝”。

春节前夕,该大队教导员陈学会带领反恐中队的队员,对辖区127家重点目标单位开展了拉网式排查。“水电油气热这些民生场所,是城市的‘生命线’,必须确保绝对安全。”陈学会拿着手中的督导检查清单,逐一核对检查事项。在一家大型加油站,特警队员们仔细查看了监控设备的运行情况、防暴器材的配备数量以及安防制度的落实情况。其间,发现加油站一处监控存在盲区,立即向加油站负责人提出整改意见,并现场指导其制定整改方案。

华灯初上,市政府广场上,人们伴着欢快的音乐与鼓点扭秧歌、踩高跷、健步走,温馨、喜庆与热闹汇聚成最浓郁、最

动人的年味。在欢快的人群中,特警队员们默默守护着现场。“快看,那边有人晕倒了……”正在巡逻的特警队员迅速循声跑去,发现一名女子倒在地上。“快,把她抬上车,送往就近医院!”队长一声令下,王洪波、刘大伟等特警队员立即小心翼翼地将女子抬上警车,随后一路疾驰,仅用5分钟就将女子送到了医院急诊室。不久,女子的家属闻讯赶到医院,看到女子已无大碍,激动得紧握特警队员的手说不出话来。而队员们在安抚好家属情绪后,又默默回到了巡逻岗位上。

“我们的队员都是好样的!”大队长许波说,对公安特警来说,群众平安就是最浓的春节氛围,万家团圆就是最好的新年礼物。

高空抛物触红线 检察听证护民安

“因为酒后一时的任性,把垃圾扔下楼,不仅砸坏了别人的车,还让邻居们担惊受怕,我错了,以后再也不会做这种糊涂事了!”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检察院听证室内,犯罪嫌疑人云某某向在场人员深深忏悔。

这场特殊的公开听证会,焦点直指云某某高空抛物案——检察机关拟对其作出起诉决定。

时间回溯到2025年1月16日凌晨2点,大学生云某某放假后回到包头,与同学小聚饮酒后,带着一份炒饭、一份炒面回到18楼的家中。吃完夜宵,他随手将剩余餐食从卧室窗户抛出,坠落的餐食袋重重砸在楼下一辆汽车的前挡风玻璃上,玻璃瞬间布满裂痕。车主发现车窗被砸后,立即报案,公安机关以高空抛物罪立案侦查。经走访排查,云某某主动承认了自己的行为,并第一时间赔偿了车主损失,获得了对方的谅解。

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后,办案检察官赶赴案发现场,查看了楼层高度、周边环境,走访了小区物业和部分居民,了解案发情况及高空抛物行为对居民的影响,并多次与云某某及其家属谈话,充分听取辩护人的意见,同时调取了云某某所在学校的学籍证明、在校表现及社区派出所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等相关材料。

在随后召开的听证会上,检察官阐述了案件详情及走访调研情况,说明了拟作相对不起诉的理由:云某某的行为虽已触犯刑法中关于高空抛物罪的规定,但结合其实施犯罪行为时未满20周岁、系在校大学生等因素,认为其符合相对不起诉的条件。同时,检察官告诫云某某:作为大学生,更应做社会公序良俗的积极践行者和维护者。

这场听证会打破了司法办案的“神秘感”,让现场居民代表和社区网格员近距离感受到法律不是冰冷的条文,而是兼具惩戒与教育的标尺,也让群众进一步明确了法律对于高空抛物罪的认定和处罚标准。

(董晓华)

